



# 东莞市祥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## 检测 报 告

受检单位: 东莞市石排越达玻璃制品厂

项目类别: 废水

检测类型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0年5月28日

编制: 吴晓娜

审核: 汪婷

签发: 真厚花 (授权签字人)

签发日期: 2020年06月01日





## 说 明

- 1、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。
- 2、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。
- 3、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  
值。
- 4、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资质认定 CMA 章无  
效。
- 6、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签字无效。
- 7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8、对本报告检验结果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  
日内提出。



# 检测报告

## 一、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	东莞市石排越达玻璃制品厂
委托编号	2005224
受检单位	东莞市石排越达玻璃制品厂
采样地址	东莞市石排镇田寮村石洲大道 150 号厂房 4 栋 3 号
采样人员	李文能、陈健
采样日期	2020 年 5 月 20 日
气象参数	天气: 晴 最高气温: 26.7℃
分析人员	李文能、陈健、谭瑞坚、梁冰梅、康跃芬、李艳、许小连、吴春垚
分析日期	2020 年 5 月 20 日~2020 年 5 月 26 日



# 检测报告

## 二、本次检测的依据

检测项目	方法标准号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	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	分析仪器
pH 值	GB/T 6920-1986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	--	便携式 pH 计 PHB-4 型
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	--	电子天平 FA2004
化学需氧量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(2002 年)	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(B) 3.3.2(3)	5mg/L	微波消解装置 WXJ-III
五日生化需氧量	HJ 505-2009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<sub>5</sub> 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	0.5mg/L	生化培养箱 LRH-250A
氨氮	HJ 535-2009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	0.025mg/L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总磷	GB/T 11893-1989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	0.01mg/L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动植物油	HJ 637-2018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	0.06mg/L	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GB 7494-1987	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》	0.05mg/L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
采样与保存依据	《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(HJ 493-2009) 《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》(HJ 494-2009)			

东莞市祥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明新路 41 号 201 室

Tel: 0769-89770867 Email: dgxxjc8888@163.com



# 检测报告

## 三、检测结果

表 1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

样品编号	2005224-S-1-1			
样品状态及特征	淡黄色、微异味、无浮油			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生活污水处理后 采水点	pH 值	7.39	6~9	无量纲
	悬浮物	94	400	mg/L
	化学需氧量	146	500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43.6	300	mg/L
	氨氮	16.0	--	mg/L
	总磷	0.11	--	mg/L
	动植物油	0.40	100	mg/L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0.166	20	mg/L
评价	达标			
备注: 1.执行广东省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6-2001)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。 2.“--”表示对应标准中无限值要求。 3.处理设施: 化粪池。				

\*报告结束\*